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lly Futures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Holly Futures的名義開展業務)
(「本公司」)
(股份代號：3678)

海外監管公告

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預計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公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預計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儲開榮先生

中國南京
2025年4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儲開榮先生及趙偉雄先生；非執行董事薛炳海先生及蔣海英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德春先生、盧華威先生及張洪發先生。

证券代码：001236

证券简称：弘业期货

公告编号：2025-022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主要为公司及附属子公司与控股股东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控股”）及下属子公司、其他关联方之间发生的经纪业务、财富管理业务等日常关联交易业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及2024年度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详见后述表格内容。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薛炳海先生、蒋海英女士为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苏豪控股、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弘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及钟山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根据日常经营业务开展需要，结合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对公司及子公司与公司主要关联方在2025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经纪业务	关联方及其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在公司开立期货账户进行期货交易，并向公司支付相应费用。	所有关联人	按市场手续费率定价	因交易量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0.17
财富管理业务	关联方认购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并支付相应认购费、管理费等费用	所有关联人	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6.76
	关联方认购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所有关联人	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所有关联人	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00.32
	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购买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并支付相应认购费、管理费等费用	所有关联人	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购买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并支付相应认购费、管理费等费用	所有关联人	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公司代理销售关联方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或其他金融产品，并向其收	所有关联人	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	

	取相应费用			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关联方代理销售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或其他金融产品，并收取相应费用	所有关联人	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风险管理业务	与关联方发生商品贸易，获得贸易收入、期货等衍生品投资收益等的组合收益	所有关联人	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由于市场状况、客户交易规模等因素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与关联方发生商品贸易的货款	所有关联人	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由于市场状况、客户交易规模等因素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投资咨询业务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咨询等服务，收取服务费	所有关联人	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咨询等服务，收取服务费	所有关联人	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租赁业务	租赁关联方的房屋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按合同价格	2024年9月签订补充协议，租赁期为2024年10月1日-2025年12月31日，每年租金为42.5万元。2025年3月底合	81.47

				同终止，一季度房租支出10.63万元。	
		江苏苏豪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按合同价格	2023年3月2日-2026年3月1日期间合同总价1,106.92万元	171.98
综合服务	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装修、宣传品、办公用品、广告设计、培训、食堂服务等综合服务	所有关联人	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237.98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经纪业务	关联方及其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在公司开立期货账户进行期货交易，并向公司支付相应费用	苏豪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0.17	0.01%
财富管理业务	关联方认购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并支付相应认购费、管理费等费用	苏豪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6.76	1.13%
	关联方认购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苏豪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	-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苏豪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100.32	0.63%
	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购买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并支付相应认购费、管理费等费用	苏豪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	-
	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购买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并支付相应认购费、管理费等费用	苏豪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	-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公司代理销售关联方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或其他金融产品，并向其收取相应费用	苏豪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	-
	关联方代理销售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或其他金融产品，并收取相应费用	苏豪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	-
风险管理业务	与关联方发生商品贸易，获得贸易收入、期货等衍生品投资收益等的组合收益	苏豪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	-
	与关联方发生商品贸易的货款	苏豪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	-
投资咨询业务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咨询等服务，收取服务费	苏豪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	-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咨询等服务，收取服务费	苏豪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	-
租赁业务	租赁关联方的房屋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81.47	3.51%
		江苏苏豪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71.98	7.40%
综合服务	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装修、宣传品、办公用品、广告设计、培训、食堂服务等综合服务	苏豪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237.98	3.28%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主要关联方

关联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注册地	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周勇	200,000.00万元	金融、实业投资，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国际贸易；房屋租赁；茧丝绸、纺织服装的生产	江苏省	本公司控股股东

			、研发和销售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马宏伟	24,676.75 万元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成品油批发；原油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煤炭及制品销售；木材销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住房租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进出口；工程管理服务；安防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汽车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	江苏省	本公司股东，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杨承明	224,243.32万元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国内外投资，纺织原料及制成品的研发、制造、仓储，电子设备研发、安装、租赁，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及网络工程设计、安装、咨询与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服务、仓储。危险化学品批发（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批发，燃料油销售，粮食收购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省	本公司股东，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江苏苏豪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朱敏杰	1,000.00万元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房租赁；物业管理；园区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等	江苏省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江苏苏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杨玉虹	155,000.00万元	实业投资、管理，资产委托管理，企业改制、资产重组策划，投资咨询等	江苏省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江苏省苏豪新智集团	钱艳	100,000.00万元	贸易、投资和综合服务	江苏省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有限公司					
江苏海企橡胶有限公司	杨飞	1,300.00 万元	橡胶原料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非危险化学品）批发，贸易代理，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初级农产品批发等	江苏省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二）其他关联人

其他关联人是指上述关联人外其他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所定义的关联法人及关联自然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

在日常经营中发生上述关联交易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价格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与关联人公平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各方将根据自愿、平等、互惠原则签订有关业务协议，交易金额根据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及协议约定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规则和惯例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预计的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根据业务正常开展需要，新签或续签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正常业务运营所产生，有助于公司拓展业务、增加盈利机会。

（二）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将参考市场价格及行业惯例，符合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审议程序及意见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客观、公允，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公司资源的优化配置、日常经营的持续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2、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分别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